

#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翁伟武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 一、《关于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二、《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三、《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四、《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五、《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六、《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七、《关于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八、《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达濠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大华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翁伟武先生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 3 家银行分别签署相关三方监管协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以及该事务所与公司长期以来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17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聘期一年。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十一、《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十二、《关于 2017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9 亿元融资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计划 2017 年度(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9 亿元的融资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开证、项目贷款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实际为准。

实际融资情况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后签订的业务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为准，拟由董事会根据各金融机构提供的格式文本签署董事会决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十三、《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市场水平，拟将公司本届独立董事的津贴由现行标准 30000 元/年调整为 60000 元/年。以上薪酬为税前金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十四、《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决定在 2017 年 3 月 3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页）

列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翁伟武

\_\_\_\_\_  
翁宝嘉

\_\_\_\_\_  
翁伟嘉

\_\_\_\_\_  
夏红明

\_\_\_\_\_  
郭桂强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之监事签字页）

列席会议监事签字：

---

邱佩乔

---

林喜武

---

林少飞

年 月 日